

九十二年外交部模範公務人員選拔

人事處

選拔與表揚

本部九十二年模範公務人員選拔，本部部內外單位共推薦十七位同仁參選。依據本部「表揚模範公務人員要點」由本部考績委員會擔任遴選審核小組，每年遴選不超過五人之本部模範公務人員。案經本部考績委員會開會審議，經十七位出席委員充分討論後投票表決，決定推薦北美司曾科長厚仁、研設會廖組長烈

明、駐亞特蘭大辦事處洪組長正彬、駐捷克代表處李秘書光章及新文司張科長嘉政等五人為本部本年模範公務人員。部長並於八月十五日於本部國父紀念會公開表揚並頒發本部模範公務人員廖組長烈明等四人獎狀及獎金。獲選為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之曾科長厚仁已於七月八日於行政院接受表揚。

九十二年外交部模範公務人員當選人具體事蹟資料

曾厚仁 | 北美司科長、薦任九職等

主要學經歷：

台灣大學外語文學系畢業、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碩士、美國普林斯頓大學威爾遜學院碩士、美國維吉尼亞大學政府與外交系博士、北美司科員、專員、駐南非共和國大使館秘書、駐美國代表處秘書、北美司秘書回部辦事

具體事蹟：

承辦「誼東」、「慶尼」、「慶平」、「錫安」、「民主」(第一夫人吳淑珍女士訪問美國，並在國會山莊接受「民主服務獎章」)等重要專案圓滿達成任務，有效增進台美關係。

九十年一月起兼任陳總統英語傳譯，兩年來傳譯超過一百五十場次。

九一一事件後承辦人道救援阿富汗難民專案，迅速完成捐贈百輛運輸工具之任務，美方至今仍讚揚本案台美間之密切合作。

廖烈明 | 研設會組長、薦任九職等

主要學經歷：

東海大學社會學系畢業、淡江大學美國研究所碩士、總務司科員、亞太司科員、駐索羅門群島大使館秘書、駐溫哥華辦事處秘書、非洲司秘書回部辦事

具體事蹟：

於九十一年辦理駐外館處裁併精簡專案，圓滿完成；

辦理「外交部組織功能調整規劃專案」第一階段包括行政院新聞局部分業務及人員移撥事宜，妥善完成各項工作。

配合行政院指示實施績效獎金制度，研擬完成「外交部績效獎金評比作業方式」草案。